**南方科技大学**

**工学院N529会议室装修工程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SUSTech-2021-029）**

**招 标 文 件**

**二零二一年三月**

# 目 录

[目 录 1](#_Toc6101532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_Toc6101533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_Toc61015331)

[第一节 说明 7](#_Toc61015332)

[1. 资金来源 7](#_Toc61015333)

[2. 招标人 7](#_Toc61015334)

[3. 合格的投标人 7](#_Toc61015335)

[4. 保密及知识产权 7](#_Toc61015336)

[5. 投标费用 7](#_Toc61015337)

[6. 其他注意事项 8](#_Toc61015338)

[第二节 招标文件 8](#_Toc61015339)

[7. 招标文件构成 8](#_Toc61015340)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8](#_Toc61015341)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8](#_Toc61015342)

[第三节 投标文件的编制 9](#_Toc61015343)

[10. 投标的语言 9](#_Toc61015344)

[11. 投标文件构成 9](#_Toc61015345)

[12. 投标文件格式 9](#_Toc61015346)

[13. 投标报价和货币 10](#_Toc61015347)

[14.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0](#_Toc61015348)

[15. 知识产权 10](#_Toc61015349)

[16.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0](#_Toc61015350)

[17. 投标有效期 11](#_Toc61015351)

[1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2](#_Toc61015352)

[第四节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_Toc61015354)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2](#_Toc61015355)

[20. 投标截止期 13](#_Toc61015356)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13](#_Toc61015357)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3](#_Toc61015358)

[23. 评标委员会 13](#_Toc61015359)

[第五节 开标与评标 14](#_Toc61015360)

[24. 开标 14](#_Toc61015361)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14](#_Toc61015362)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14](#_Toc61015363)

[27. 评标 15](#_Toc61015364)

[28. 资格后审 15](#_Toc61015365)

[29. 与招标人的接触 16](#_Toc61015366)

[第六节 授予合同 16](#_Toc61015367)

[30.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16](#_Toc61015368)

[31. 中标结果公告 16](#_Toc61015369)

[32. 中标通知书 16](#_Toc61015370)

[33. 签订合同 16](#_Toc61015371)

[34. 履约担保 17](#_Toc61015372)

[35.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17](#_Toc61015373)

[第三章 招标项目需求 18](#_Toc61015374)

[第一节 商务要求 18](#_Toc61015375)

[第二节 项目概况 19](#_Toc61015376)

[第三节 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 25](#_Toc61015377)

[第四节 评标办法 27](#_Toc61015378)

[第四章 合同格式 32](#_Toc6101537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40](#_Toc61015380)

[目录. 40](#_Toc61015381)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41](#_Toc61015382)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42](#_Toc61015383)

[三、投标函 43](#_Toc61015384)

[四、投标一览表 44](#_Toc61015385)

[五、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45](#_Toc61015386)

[六、商务要求条款响应/偏离表 57](#_Toc61015387)

[七、公司情况介绍 58](#_Toc61015388)

[八、施工方案 59](#_Toc61015389)

[九、人员配备 60](#_Toc61015390)

[十、诚信情况承诺函 61](#_Toc61015391)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SUSTech-2021-029

项目类型：工程类

货币类型：人民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实施采购，现将该项目采购公告进行公示，有关事项如下，欢迎合格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

**一、招标内容：**

本项目为南方科技大学工学院N529会议室装修，装修面积112m2,包括石膏板天花吊顶、墙面吸音材料、强弱电线路等工程的材料设备供货、安装、检测、调试、验收等，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和施工图纸。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190，973.02元

本项目评标办法为：综合评分法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单位；

2.投标人必须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三级（含及以上）资质；

3.投标人须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十八规定，不接受本项目设计单位投标（本项目设计单位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招标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6.投标人须在本校进行投标登记并领取招标文件。

**三、报名的时间、地点及方式：（自助投递）**

1.投递时间：北京时间【2021】年【03】月【18】日至【2021】年【03】月【30】日，每天9:00至17:00（节假日除外）。

2.自助投递地点：南方科技大学3号门投标报名资料投递箱。

3.报名方式：填写《投标报名登记表》、《诚信承诺函》，并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三级（含及以上）资质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含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身份证复印件）、社保部门出具的被授权人近三个月社保证明资料或有效期内劳动合同复印件，以上资料必须加盖公章、统一密封在一个档案袋内放入指定投递箱。是否报名成功以南方科技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部电子邮件回复为准。

4.报名成功并领取了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在开标前3日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书面文件密封在一个档案袋内放入指定投递箱，格式自拟。

5.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提供的所有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若发现有提供虚假资料投标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将上报相关部门根据国家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四、质疑受理时间：**

投标人可在【2021】年【03】月【26】日17:00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通知招标人，书面文件密封在一个档案袋内放入指定投递箱，并将质疑文件Word版本发送至zhaobb@sustech.edu.cn，质疑受理时间以两份材料收齐时间起算，逾期不予受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五、出于疫情防控需要，此项目不邀请投标代表出席开标。请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在本项目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南方科技大学3号门接收投标文件处，逾期不予受理。**

**六、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1】年【04】月【01】日09:30-10:00（北京时间）

2.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04】月【01】日10:00（北京时间）

3.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南方科技大学3号门接收投标文件处

4.开标时间：【2021】年【04】月【01】日11:00（北京时间）

5.开标地点：南方科技大学创园4栋211开标室。

开标结果与评标结果，将在南方科技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部网站进行公示。

**七、招标人不承担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和递交投标文件以及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八、招标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
| --- |
| 详细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学苑大道1088号 |
| 邮 编：518055 |
| 联 系 人：【许老师】（项目咨询） /【陈老师】（报名咨询） |
| 电 话：0755-88010714/ 0755-88018567 |
| 传 真：0755-88015310 |
| 电子信箱：[zhaobb@ sustech.edu.cn](mailto:zhaobb@sustc.edu.cn) |

南方科技大学

采购与招标管理部

2021年03月18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须知专用表**   |  |  | | --- | --- | | 条款号 | 内容 | | 2.1 | **招标人：**  名 称：南方科技大学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学苑大道1088号  联系人： 【许老师】（项目咨询）/ 【陈老师】（报名咨询）  电 话：0755-88010714/ 0755-88018567  传 真：0755-88015310 | | 18.1 | **投标文件的提供：**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投标一览表”信封（内容见19.2条）1份。  投标文件必须装订牢固,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 | 18.2 | **签字的要求：**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在投标文件上签字（简称：有效签字）和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代理人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 19 |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及单独提交“投标一览表”信封：** | | 19.1 | 投标文件须密封，且须在密封封口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有效签字，否则不予受理。 | | 19.2 | 投标人须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密封装在信封中（副本可密封装在一个或几个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投标人须将“投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含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身份证复印件）、“社保部门出具的被授权人近三个月社保证明资料或有效期内劳动合同复印件”、“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使用Word、Excel或AutoCAD格式刻录的只读光盘或U盘）各1份装入一个密封信封内，信封上标明“投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提交，资料不齐全者，做废标处理。  以上格式均需按招标文件中格式填写，不得修改。 | | 19.3 | 投标文件的密封信封均应注明：  项目编号：SUSTech-2021-029  项目名称：工学院N529会议室装修工程采购项目  “在【2021】年【04】月【01】日11:00（北京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 注：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对应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专用表为准。 | |  |  |  |  | | --- | --- | --- | | 第一节 说明 | | | | **1. 资金来源** | | | | 1.1 | 招标人已获得采购资金，招标人计划将一部分资金用于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 | | **2. 招标人** | | | | 2.1 | 招标人是指获得资金并依法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社会组织，或称采购人、买方。本次招标的招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传真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专用表”。 | | | **3. 合格的投标人** | | | | 3.1 |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的法人或其它组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可在本招标中同时投标。 | | | 3.2 |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的供货人才能参加投标。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无资格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 | | **4. 保密及知识产权** | | | | 4.1 | 本招标项目为由投标人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以及其他伴随服务。 | | | 4.2 | 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完成后，应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招标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并销毁所有需保密的备份文件和资料。 | | | 4.3 | 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 | | **5. 投标费用** | | | | 5.1 | 不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 | | **6. 其他注意事项** | | | | 第二节 招标文件 | | | | **7. 招标文件构成** | | | | 7.1 | 要求提供的货物、招标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五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需求要览  第四章 合同格式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 7.2 |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 | | | 8.1 |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对其在投标截止期5天以前收到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已报名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 |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 | | | 9.1 | 投标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 | | 9.2 |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 | | | 9.3 |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将按规定和需要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 | | | 第三节 投标文件的编制 | | | | **10. 投标的语言** | | | | 10.1 |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翻译本为准。 | | | **11. 投标文件构成** | | | | 11.1 |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目录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3）投标函  （4）投标一览表  （5）工程量清单报价格式  （6）商务要求条款响应/偏离表  （7）公司情况介绍  （8）施工方案  （9）人员配备  （10）诚信情况承诺函  （11）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使用Word、Excel、AutoCAD格式刻录的只读光盘）；  （12）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方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 | 11.2 | 投标方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不得出现重页或缺页，并在投标文件中标明页码及索引，以便于评标委员会的查阅。 | | | **12. 投标文件格式** | | | | 12.1 |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内容。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按废标处理。 | | | **13. 投标报价和货币** | | | | 13.1 | 投标报价为包干价。 | | | 13.2 | 货币类型为人民币。 | | | **14.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 | | | 14.1 |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 | 14.2 |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符合招标人的要求。 | | | 14.3 |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中标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  1) 投标人已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  2) 投标人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中规定的资格标准；  3）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 | **15. 知识产权** | | | | 15.1 | 投标人必须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接受投标服务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 | **16.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 | | | 16.1 |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时间、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 | 16.2 |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招标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第16.7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 | 16.3 | 投标保证金应用投标货币即人民币，以银行转账（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方式提交，并到达南方科技大学银行账户，否则将导致投标人当次投标无效。不按要求填写项目编号，导致无法识别归属项目，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保证金金额：小写：¥10,000.00（大写：人民币壹万元整）  户名：南方科技大学  账号：8110301013200282614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备注：投标保证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联系方式：toubbzj@ sustech.edu.cn（邮件主题模板：投标保证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公司名称） | | | 16.4 |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16.1和16.3条的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按本须知第26条的规定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 | | 16.5 |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按照本须知16.8的要求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后，尽速退还。 | | | 16.6 |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33规定签订合同后予以退还或转为履约保证金。 | | | 16.7 |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投标人已递交投标书，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撤销投标的；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3.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澄清补充文件的；  4.在招标期间采用不正当手段影响评标结果或谋取中标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 | | 16.8 | 退还投标保证金所需提供资料  1.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函（模板见南方科技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部部门网站“资料下载”栏）  2.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3.中标单位需提交采购合同复印件 | | | **17. 投标有效期** | | | | 17.1 | 投标应在本须知24.1条规定的开标日后90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否则将导致废标。 | | | 17.2 |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如有）。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如有）。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16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 | **1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 | | 18.1 |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人须知专用表”规定数目的正本、副本及“投标一览表”信封（内容见19.2条），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纸质文件和电子文档内容不一致时，以纸质文件为准。投标文件必须装订牢固,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 | | 18.2 |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在投标文件上签字（简称：有效签字）和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代理人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 | 18.3 |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方有效。  **18** | | | 第四节 投标文件的递交 | | | |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 | | 19.1 | 投标文件须密封，且须在密封封口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有效签字。 | | | 19.2 | 投标人须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信封中（副本可密封装在一个或几个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投标人须将“投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含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身份证复印件）、“社保部门出具的被授权人近三个月社保证明资料或有效期内劳动合同复印件”、“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使用Word、Excel或AutoCAD格式刻录的只读光盘或U盘）、各1份装入一个密封信封内，信封上标明“投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提交，资料不齐全者，做废标处理。  以上格式均需按招标文件中格式填写，不得修改。 | | | 19.3 | 信封均应：  1)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指明的投标地点。  2)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 | **20. 投标截止期** | | | | 20.1 |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和投标地点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招标人，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予受理。 | | | 20.2 | 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第9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 | 20.3 | 招标人于开标前30分钟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 | |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 | | | 21.1 | 招标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20条规定的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 |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 | | 22.1 |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招标人必须在第20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 | | 22.2 |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9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 | | 22.3 |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 | | 22.4 |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16.7条的规定被没收，由采购与招标管理部按失信行为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并予以通报。 | | | **23. 评标委员会** | | | | 23.1 |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不少于5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 | 第五节 开标与评标 | | | | **24. 开标** | | | | 24.1 | 招标人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 | 24.2 | 开标时，招标人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折扣声明、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招标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除了按照本须知第21条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 | | 24.3 | 招标人将做开标记录。 | | | 24.4 |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 | |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 | | | 25.1 |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 | |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 | | | | 26.1 | |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 | | 26.2 | |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专用条款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 | 26.2.1 | |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 | 26.2.2 | |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 | 26.2.3 | |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 | 26.2.4 | |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 | 26.2.5 | |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 | 26.3 | |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 | 26.4 | | 评标委员会将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适用法律、税等内容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 | | 26.5 | |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投标人的投标书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投标文件中要求法人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公章的，或签字人无法人代表有效委托的；  3）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的；  4）投标文件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5）投标人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相关部分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中一部分的；  6）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他因素的。 | | | 26.6 | | 备选方案及其他额外的评标因素和标准，除非需求明细中另有规定，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果需求明细中规定允许有备选方案，在需求明细中将对备选方案的要求作出具体说明。  其他额外的评标因素和标准将在需求明细中详细规定。 | | | **27. 评标** | | | | 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第四节 评标办法” | | | | **28. 资格后审** | | | | 28.1 | 招标人将审查评标排序第一的投标人是否有能力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包括对该投标人的规模、人员、场地、货物等方面的核实或现场考察。 | | | 28.2 | 授标决定时还将考虑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在招标期间是否有实质性变化。其基础是审查投标人按照本须知第14条规定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招标人认为必要的、合适的其它资料。 | | | 28.3 | 如果审查通过，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该投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评标委员会将拒绝其投标，并对排序下一个的投标人能否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作类似的审查。 | | | **29. 与招标人的接触** | | | | 29.1 | 除本须知第25.1条的规定外，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与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接触。 | | | 29.2 | 投标人试图对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 | 第六节 授予合同 | | | | **30.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 | | | 30.1 | 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 | **31. 中标结果公告** | | | | 31.1 | 评标结果公示期满，招标人、投标人、有关部门无质疑，或质疑已处理完毕后，将在南方科技大学官网（[http://](NULL)www.sustech.edu.cn）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 | | **32. 中标通知书** | | | | 32.1 |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 | 32.2 |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 | **33. 签订合同** | | | | 33.1 | 中标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个工作日内，与买方签订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 | | | 33.2 | “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中标人不得与招标人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 | **34. 履约担保** | | | | 34.1 | 不适用。 | | | **35.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35.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南方科技大学。 | | | |

# 第三章 招标项目需求

## 第一节 商务要求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商务要求** |
| 1 |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单位； |
| 2 | 投标人必须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三级（含及以上）资质； |
| 3 |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 4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
| 5 | ★完工期：中标通知书签发后办理相关手续进行开工，监理签发开工令【45】天内完成施工。 |
| 6 | ★项目保修期：工程质量的保修期为【2】年，详见《修缮工程相关管理制度》中的《南方科技大学修缮工程质量保修管理办法》。 |
| 7 | 项目验收程序、标准及期限：按国家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验收并通过深圳市质检站验收合格。 |
| 8 | 维保服务：在保修期内因施工质量或材料质量或设备质量而造成返修的，其费用由中标人负责；保修期间维保响应时间（从接到通知到到达现场）不超过4小时，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人要调查故障原因并修复直至满足最终验收指标和性能的要求，或者更换整个或部分有缺陷的材料。 |
| 9 |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本项目完工且经过招标人验收合格，中标人提供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97%；余款3%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且经招标人确认后无息支付。 |
| 10 | ★预算金额：投标人的总报价包括深化设计和施工工程的所有费用，任何情况下本合同结算价格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限额，本项目预算金额上限为【190，973.02】元。 |
| 11 | ★安全要求：整个履约过程中，非因学校原因造成人身伤害或给他人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中标人按相应法律法规给予相应赔偿，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说明：上述要求中标注 “▲”的为废标条款，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 第二节 项目概况

**一、项目简介**

本项目为南方科技大学工学院N529会议室装修，装修面积112m2,包括石膏板天花吊顶、墙面吸音材料、强弱电线路等工程的材料设备供货、安装、检测、调试、验收等。

**二、****项目具体要求**

1.本项目中标通知书签发后办理相关进行开工，监理签发开工令【45】日历天内完成竣工验收，否则将按照延期违约赔偿金0.5 万元/日历天，最多不超过合同价的 5％予以工期处罚。

2.本项目的材料样板，必须经设计、监理、招标人及使用单位确认后才能大批量进场。该项目所有材料都必须根据设计技术参数及相关规范要求进行采购，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监督送检，确保为合格的环保材料；同时，必须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按照《国家室内空气质量标准》进行室内环境检测，在甲醛、苯、氨、氡、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值合格的前提下，才能进行竣工验收。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此风险。

3.工学院N529会议室装修工程管理要求

投标人应服从学校的所有管理规定，尤其对本招标文件附件的各项管理制度应认真研读。

（1）招标人不承诺提供住宿、临时生活场地等给投标人；招标人不承诺提供食堂便利；

（2）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主要负责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检员、资料员等必须按时到岗。现场人员与投标文件不符的且无正当理由的，招标人按500元/人/天的标准按实扣减工程款。投标人因为客观原因更换管理人员的，必须以书面形式报招标人和监理批准；

（3）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报审施工方案、申报材料品牌等要求的，以监理通知要求的日期为准，逾期申报的按工期拖延标准进行处罚。对未经审批的材料经查不合格的返工重做。施工方案未经审批擅自开工造成损失和安全事故的，视为投标人的重大违约，招标人可立即终止合同并有权向投标人索赔相应损失；

（4）投标人违反学校安全文明施工规定的，除按规定进行处罚之外，被校园各部门巡查到合计三次以上的，项目负责人还需录制检讨视频；六次以上的，公司负责人需录制检讨视频并停工整顿，工期不得顺延；

（5）投标人对进场的施工人员必须进行安全和校园文明施工交底，尤其对如何不影响学校正常秩序和防止骚扰学生要专题交底；投标人必须编制切实可行的安全施工方案和成品保护方案并经监理、招标人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对于未进行相应交底的，停工整顿，工期不予顺延；

（6）投标人必须对施工人员进行技术工艺交底，否则不能进行施工，相应工期不予顺延；

（7）投标人落实工期的措施必须到位，二次及以上无法落实到位的，招标人可以聘请第三方入场施工，相应费用按招标人编制的标底计算，由投标人承担；

（8）投标人对于监理签发的整改通知必须及时回复，逾期回复的按工期延误处理，按合同处罚。

**三、现场踏勘**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四、项目管理要求**

1.承包人必须作好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施工资料的整理、竣工资料的编制等工作。

2.承包人必须在施工现场显眼位置设置正规施工警示牌、工程概况牌，标注“温馨提示”语言。靠近人行通道边（或建设方以为有必要的其他周边）必须用整齐美观的板材围护密封施工。

3.承包人施工必须达到有关部门规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服从学校管理各项规定要求，避免干扰学校正常工作秩序，认真做好施工现场防护、防火、噪音、用电等安全文明施工各项管理工作，承担相应一切责任，确保施工场地区域道路通畅，保持施工现场整洁，做到工完场清，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4.承包人必须在施工过程中注意自身及周边安全，做好现场及周边安全设施搭设，遵守有关安全保护规程，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所有事故处理和费用。

5.承包人必须服从招标人，监理公司的监督、指导并积极主动配合上述管理机构的工作。

6.承包人施工时须提供材料样板，经招标人最终确认后，方可进场使用，承包人所提供的样板或厂家应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及招标人确认要求，如承包人不能提供的可由招标人根据市场考察情况确认并实施。

7.用在本工程的任何材料在使用前必须得到招标人的批准，样品须在大批订货前送审。获准的样品存放在工地，作为以后验收材料的标准。样品和其包装，由承包人无偿提供。

8.承包人在工程施工前，须全面检查工地情况，若发现错误须立刻通知招标人。若未能遵从此规定，使本工程的任何项目因此等错误或缺陷而错误地建造，则承包人须自费予以拆除及重建。

9.承包人须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包括图纸、样品、产品说明等），向政府部门或公用事业机构申报，若所有须送审的有关资料未能达到有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重新申报的，由此而导致工期延误及所引起的一切费用损失等全部由承包人负责。

10.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按投标文件配备项目管理班子。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班子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承包人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11.鉴于承包人所负责的工程都在校园内的特殊性，为确保校园优美的学习和工作环境不受影响，承包人在进场施工前，必须与项目组所有人员进行安全文明施工交底，确保做到工完场清，施工期间做到除尘除噪，及时处理施工、生活垃圾，否则将按照规定予以处罚。

**五、环保与安全要求：**

所用的设备及材料需满足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安全标准、环保要求，线路铺设科学合理，无安全隐患，投标人需先行查看学校施工场地的实际环境并了解校方的要求，并制作好施工方案图，并确保在施工过程中安全、文明施工，否则施工过程中出现的任何分歧及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六、检测**

承包人对工程上使用的所有材料、设备都必须提供能满足国家与地方有关规定的证明材料，同时提供出厂合格证等相关材料，确保材料、设备都是合格产品。

承包人应负责工程竣工验收需要的所有检测、试验工作，并支付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消防验收、室内环境污染检测、节能验收必须的检测、环保验收必须的检测等。

**七、验收交付要求：**

工程完工后，施工方应首先向用户方提出验收申请，填写《项目竣工验收申请表》，并按表中规定填写《竣工项目安装设备和实施工程量详细清单》和《竣工项目交接情况记录表》，经用户方、监理方同意并安排具体验收日期后，携带《项目验收报告》在规定日期验收。

**八、图纸（见附件）**

**九、工程量清单**

说明：

1.工程计价办法：综合单价法。

2.工程量清单应与投标须知、合同条件、工程建设标准及技术要求和图纸等文件结合起来理解或解释。

3.本工程量清单是招标人委托相关单位根据本招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设计文件编制的。

4.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的规定，“工程量清单格式”主要包括以下几个部分，但不局限于以下部分：

（1）清单封面。

（2）总说明：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工程质量、材料、施工的特殊要求、预留金及暂定金额的情况等。

（3）工程项目清单：指本次招标的工程项目所包含的单项工程及每个单项工程所包含的单位工程，只有一个单项工程时可不填此表。

（4）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5）措施项目清单。

（6）其他项目清单。

该表分为招标人部分和投标人部分，招标人部分可包括招标人另行招标采购材料设备费用等，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部分可包括总承包服务费、零星工作项目费等，由投标人根据工程情况，投标报价时填写。

5.本工程要求采用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应作为本工程招投标双方进行工程招投标和结算计量、计价的共同依据。

6.本工程要求采用的工程量计算规则是《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补充规范。

7.对“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说明和报价要求：

（1）该清单中所填入的综合单价和合价应包括直接成本（即人工、材料、机械）和费用（管理费、利润）、风险金等全部费用。但涉及到招标人自行采购的设备材料的项目不得计入材料设备的价格。

（2）该清单中不再重复或概括工程及材料的一般说明，在编制和填写工程量清单的每一项的综合单价和合价时应参考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的有关条款。

（3）该清单的各项目说明中含有“暂定材料设备单价”的，应明确说明此单价是否包括运输费、采保费等费用。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修改。结算时，应按本招标文件的合同条件中约定的方法调整。

（4）针对该清单，要求投标人报价时提供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简表）”。

8.对“措施项目清单”的说明和报价要求：

（1）该清单所列项目均以“一项”提出，是招标人根据一般情况估计的项目，投标人实际措施项目不同的，可以对具体列项内容进行调整。

（2）该清单的报价为包干费用，除非合同条件中有明确的约定，该费用不得调整。

（3）如该清单中列入了“施工单位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该费用包括临时设施费、安全施工费、文明施工费，作为非竞争性费用。如该清单未列入此项费用，投标人应以“分部分项清单计价表”、“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以及“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中的“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脚手架”、“垂直运输机械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的费用合计为计算基础，并根据本企业的成本，参照相关规定进行计算。

9.如发现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的项目及工程量与图纸实际不符时，除招标文件另有要求外，投标人应在答疑期间提出，招标人应进行复核并在网上发出修正。如没有做出修正，投标人仍应按原提供的项目及工程量报价，并将项差与量差体现在报价中，并在备注中注明，但不得对工程量清单进行修改。

**十、工程类项目履约过程中相关要求（见附件）**

1.中标后，中标人需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2.中标后，中标人需制作“五牌一图”安装在施工现场，模板见附件，相关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中标后，中标人需根据招标人修缮工程相关管理制度开展相关工作：

（1）《南方科技大学修缮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细则》

（2）《南方科技大学修缮工程成品保护细则》

（3）《南方科技大学修缮工程质量控制及验收标准》

（4）《南方科技大学修缮工程质量保修管理细则》

（5）《南方科技大学修缮工程实施办法》

4.中标后，中标人需根据招标人项目管理要求、技术要求、成品保护开展相关工作。

**第三节 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

|  |  |
| --- | --- |
| **1.** |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 1.1 |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 1.2 | 未按本章“投标人须知专用表”19.1要求密封的； |
| 1.3 | 出席开标会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未携带身份证原件备查的； |
| 1.4 | 投标人的名称与购买招标文件时登记的不一致的。 |
| **2.** |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无效标处理：** |
| 2.1 | 投标人的投标书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2.2 | 投标文件中要求法人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公章的，或签字人无法人提供有效委托文件的； |
| 2.3 |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 2.4 |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 2.5 |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投标方案，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 2.6 |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的； |
| 2.7 |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本招标中同时投标。 |
| **3.** |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
| 3.1 |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或出现下列串通投标、弄虚作假投标嫌疑的： |
| 3.1.1 |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含错漏之处）存在非正常一致； |
| 3.1.2 |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
| 3.1.3 |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
| 3.1.4 | 评委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
| 3.2 |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报价的； |
| 3.3 | 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中包含了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 |
| 3.5 | 投标人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相关部分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中一部分的； |
| 3.6 |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他因素的。 |

**第四节 评标办法**

|  |  |
| --- | --- |
| **1.** |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 **2.** | **评标程序：** |
| 2.1 | 符合性检查： |
| 2.1.1 |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比因素《符合性检查表》”的内容和标准，对所有投标进行符合性检查。 |
| 2.1.2 | 符合性检查的对象是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只就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情况进行评审。 |
| 2.1.3 | 符合性检查的结果是“通过”或“不通过”，只有逐条通过《符合性检查表》各项检查的投标方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评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废标。 |
| 2.2 | 商务及技术评议： |
| 2.2.1 |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比因素《商务及技术评议指标表》”的内容和标准，对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进行商务及技术评议。 |
| 2.2.2 | 评标委员会将对照招标文件中的商务、技术需求条款和投标文件中的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进行评议。评标委员会成员将按照“评比因素《商务及技术评议指标表》”确定的权重比例独立对每个投标的商务及技术部分以打分的方式进行评议。 |
| 2.2.3 | 评委会成员将对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和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进行打分。每位投标人的得分由评委的评分进行算术平均得出。 |
| 2.3 | 价格评议：  评委会根据招标文件“评比因素”中对应的内容和标准，对通过符合性和不可偏离项检查的投标进行价格评议。 |
| 2.4 | 综合得分：  投标人的最终评标得分＝价格得分+商务评议得分+技术评议得分。 |
| 2.5 | 预中标人的确定： |
| 2.5.1 | 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列出投标人的名次，推荐综合得分高的为中标候选人。 |
| 2.5.2 | 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得分优劣顺序排列。 |

**3 评比因素**

3.1符合性检查表：

|  |  |
| --- | --- |
| 评议项目 | 评议标准 |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投标文件如由法定代表人签署，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否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 是/否 |
|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无法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是/否 |
| 同一项目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按规定又无法确定哪个是有效报价 | 是/否 |
|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或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清单项目及数量进行修改； |  |
| 所投产品、工程、服务在质量、技术、方案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者不可偏离项有负偏离的； | 是/否 |
| 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组成不完整或未按格式填写）； | 是/否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
| 结论 | 不通过/通过 |

3.2价格、商务及技术评议指标量化表：[满分：100分]

| **类别** | **评分项目** | **权重** | **备注** |
| --- | --- | --- | --- |
| 价格分  （40分） | 投标总价 | 40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40%，  评标基准价为通过符合性审查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
| 商务分  （30分） | 投标人通过相关认证情况 | 3 | 投标人通过相关认证情况：  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和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证书，证书在有效期范围内且证书的认证范围，每满足一项得1分，最高得3分。  请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 企业近三年相关业绩及评价 | 6 | 近三年（以投标截止日期前推3年，以项目验收或履约评价时间为准）具备已完成的室内装修案例，请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和竣工验收报告，每个项目业绩资料齐全得2分，满分6分，未提供的得0分。  请提供合同扫描件和项目履约（验收）合格评价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 投标人获奖情况 | 5 | 投标人获奖情况：  近5年（以投标截止日期前推5年，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获得国家级建筑类相关奖项，得5分，省级建筑类相关奖项得3分，市级建筑类相关奖项得1分，本项满分5分，同一获奖项目按最高分计算，不累计加分。  （国家级要求颁发单位为国务院（或其直接所属的行政机关）或全国性行业协会（学会）；省级要求颁发单位为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或其直接所属的行政机关）或行业协会（学会）：市级要求颁发单位为市（地级，或以上级别）人民政府（或其直接所属的行政机关）或行业协会（学会））  请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 服务网点 | 3 | 投标人为深圳供应商，或非深圳供应商但在深圳有合法注册的分公司（或售后机构）得3分；投标人为非深圳供应商，但承诺中标后在深圳设立本地经营（服务）网点承诺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请提供营业执照或设立本地经营（服务）网点的承诺（格式自拟）等相关证明文件，分公司的必须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扫描件，售后机构必须同时提供售后服务合作合同及售后机构营业执照扫描件作为得分依据。 |
| 诚信情况 | 2 | 按照格式10要求提供承诺函。不提供承诺函不得分，不作废标处理。 |
|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1人） | 5 |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  拟具备二级建造师（建筑工程）或以上资格证书，得5分；请提供注册证书复印件及社保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或有效期内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 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除项目负责人外） | 6 | 拟派本项目团队成员：拟派的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检员、资料员均需持证上岗。  1.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得2分。  2.安全员具有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得2分。  3.质检员具有质量检查员证或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得1分。  4.资料员具有资料员证，得1分。  请提供人员列表、证书复印件及社保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或有效期内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 技术分  （30分） | 项目总体概述及理解 | 5 | 评审内容：对本项目装修风格、装修内容的理解和阐述，包括材料的需用、工艺的安排等。  根据优劣情况横向比较评分：  评价为优，得5分；  评价为良，得4分；  评价为中，得3分；评价为差及相关内容未提供的不得分。 |
| 施工组织计划、进度等 | 10 | 评审内容：进度计划合理紧凑，各项要素配置合理到位，组织计划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评价为优，得10分；  评价为良，得8分；  评价为中，得6分；评价为差及相关内容未提供的不得分。 |
| 项目实施关键施工技术分析及解决方案 | 5 | 评审内容：天花吊顶和墙面安装方案符合施工现场和国家规范要求，技术措施适用、可靠，工序安排合理，工序、分项工程质量标准明确，关键工序、关键材料质量控制流程完整、准确。  评价为优，得5分；  评价为良，得4分；  评价为中，得3分；评价为差及相关内容未提供的不得分。 |
| 拟采用设备 | 5 | 评审内容：材料设备符合国家标准和环保要求。  评价为优，得5分；  评价为良，得4分；  评价为中，得3分；评价为差及相关内容未提供的不得分。 |
| 施工质量保障措施及相关的违约承诺 | 5 | 评审内容：材料品牌报审、材料进场报验、材料使用前验收、工序验收、分项工程验收等流程完备，检验工具齐全、有效，检验方法合理、适用，检验反馈渠道通畅，整改措施及时有效。  评价为优，得5分；  评价为良，得4分；  评价为中，得3分；评价为差及相关内容未提供的不得分。 |
| 总得分（N） | | 100 | 总得分（N）=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供参考）

**XXX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南方科技大学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学苑大道1088号

**乙方：**

**地址：**

签署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方科技大学

乙方承接[ ]项目,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2. 工程地点：南方科技大学 。
3. 工程规模： 。
4. 承包范围： 。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设计单位盖章确认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之内容。
5. 工程内容： 。
6. 承包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甲供材料、设备除外）、包措施费、包调试；包工期；包质量；安包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包垃圾清理外运、包卫生打扫、包移交甲方前的保管维护、包验收、移交；包竣工资料整理；包甲供材料设备除外的材料设备采购保管、甲供材料设备的保管以及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缺陷、保修等；乙方所有税收和费用等全部费用包括在综合单价及工程总造价内，工程进度款支付及工程结算时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取其他费用，且任何情况下本合同结算价格不得超过项目中标金额。

**第二条 工程造价**

1、合同形式：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形式，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合同的综合单价不得因各种因素的变化而作出调整。

2、本项目合同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 （小写¥ 元）。

3、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引起的造价变化按本合同第二条4、5和6条执行。

4、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补充计价规范》对应的各专业清单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

5、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

5.1、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⑴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⑵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⑶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甲方和乙方应按照本工程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方法，根据工程变更资料、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计价标准、价格信息（取变更工程施工期间的当期价）计算，并按本工程中标价进行下浮 %调整确定该工程变更价款。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变更工程项目，且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缺价的，应由承包人根据工程资料、计价办法和通过市场调查等取得合法依据的市场价格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并应报发包人确认后调整。

5.2、工程变更引起的措施项目费用的增减不再调整。

5.3、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程序

甲方和乙方应按以下程序确认工程变更价款：

⑴乙方应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14天内将变更工程价款和(或)调整工期报告提交给监理人，监理人应及时予以确认，并报甲方批准。

⑵乙方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14天内不向监理人提出报告的，甲方可自行决定是否变更工程价款和(或)顺延工期。

⑶工程变更指令发出后，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提出变更工程价款和(或)顺延工期报告的，可视为该项工程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格的增加和(或)工期的延长；若该变更涉及合同价格减少的甲方可在结算时调整，涉及工期缩短的，甲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以便调整进度计划来满足对应缩短的工期。

5.4、现场签证工程

本工程原则上不允许出现现场签证，若不可避免出现现场签证则按下面程序办理：

隐蔽后或施工后无法现场收方和计量的现场签证工程必须在现场三方（甲方、乙方、监理）先签字确认，确认的资料各留一份，正式手续必须在7日内报送给监理和甲方，后补的相关资料无效。

5.5、所有涉及合同价格变化的书面手续必须有甲方项目负责人、监理工程师的共同签署意见和盖相关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5.6、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价款的支付

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价款在工程结算后与结算款同期支付。

5.7、学校如发布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将按照变更管理办法执行。

6 结算方式：依据施工图加工程变更加现场签证加索赔方式结算，工程量按实结算，计算规则根据本合同第二条4执行，清单另行注明计算规则的按注明的计算规则计算。

**第三条 施工工期**

（一）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工期 个日历天。

（二）如遇下列情况者，经甲方认可，工期按实际情况相应顺延。

1、较大的非因乙方过错而进行的工程变更。

2、不可抗力。

3、甲方工程师书面同意的其他工期顺延情况。

**第四条 甲方权利义务**

1、勘定施工地点、面积,提供技术指标。

2、甲方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问题处理，设计变更签证、工程验收签证、工程进度款签证和其它签证。

3、审核乙方编制进度计划。

4、按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5、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并按合同约定办理竣工结算。

**第五条 乙方权利义务**

1、做好施工组织、管理，根据工程量安排相应的人员和设备，确保工程质量和合同工期。

2、临时道路、水、电、管线的修建安装。

3、编制施工方案、进度计划，报经甲方审定后才能进场施工，工程量清单中约定品牌之材料（设备），需先行申报样板予甲方，甲方确认后方可进场。

4、按设计施工图和说明、设计变更通知和有关施工技术规范进行施工。

5、接受甲方或监理单位的监督检查验收；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或监理单位现场检查合格后，方可进行隐蔽施工。

6、在施工期间应做好对原设施、设备和其他建筑的保护，工程未正式交付甲方之前，如有损坏应无偿修复并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

7、遵守政府有关施工场地交通、噪声、环境卫生及污染等规定，并负责办理有关手续，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8、严格遵守甲方有关工程现场管理方面的制度及本校的相关规定，做好安全文明施工，维持现场整洁，做到工完清场（包施工垃圾的清运）。

9、主导负责消防部门或质检站等有关部门进行工程竣工验收。

10、负责施工中的安全生产和事故处理，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人员安全及财产安全。凡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或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负全部经济损失及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1、乙方应具备为履行本合同义务依法所须具备的所有资质与资格。乙方不得转让本合同工程项目或进行本合同工程项目再分包、转包，否则，乙方将被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12、乙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应坚持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相关规定，严格执行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及作业指导书、交底要求，确保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目标顺利实现。

13、乙方在工程施工中必须严格执行《电力安全工作规程》、《电力建设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工作规定》、《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和招标文件的相关管理办法，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工作有序开展，创造良好的文明施工环境。

**第六条 工程质量和验收**

1、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50210-2018、《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等国家制定的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作为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同时也应该达到深圳市相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当国家和深圳市的验收标准不一致时以较严的标准为准。施工前主要材料、设备、施工样板必须经甲方确认样板后才能大面积施工，否则相关损失和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2、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首次验收合格的情况下，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同时，乙方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同时，乙方承诺并保证其施工人员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并承担其施工人员工资、社保等全部费用；乙方施工人员在本合同期内遭受人身伤害或者给他人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给予相应的赔偿，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进行修补返工，直至甲方验收合格，因此产生的费用责任由乙方承担。

5、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 年，保修期是从竣工验收合格之后即日起计算。乙方对本工程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的质量问题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6、保修期间维保响应时间（从接到通知到到达现场）不超过4小时，发生质量问题，乙方要调查故障原因并修复直至满足最终验收指标和性能的要求，或者更换整个或部分有缺陷的材料；乙方自接到保修通知书后5日内未达到现场或维修两次仍未解决问题的，可由甲方另行委托单位进行保修，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此种情况并不免除乙方的保修责任。

**第七条 付款**

1、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本项目完工且经过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提供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97%（即￥ 元）；余款3%（即￥ 元）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且经甲方确认后无息支付。

2、乙方开户银行： XXX银行股份有限公司XXX支行

账号:

账户名称：

1.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15个工作日之前，向甲方开具符合中国国家财税规定及深圳市财税规定的与甲方将要付款的金额相等的发票给甲方。乙方迟延提供前述发票的，甲方有权相应顺延支付货款的时间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 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应支付款项的时间已超过当年财政资金支付的最终期限，从而造成甲方无法支付款项的，则甲方无法支付款项的后果由乙方承担，甲方无需为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一方不履行本合同的条款，即视为违约，因违约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的工程质量等级不合格的，要求返工重做，承担返工费用，工期不予延长；返工重做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支付合同金额7%的违约金。如前述约定的相应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的，甲方有权就不足部分向乙方进行追偿。本第2条规定的违约金可以与本合同其他条款规定的违约金同时适用。

3、合同规定由乙方完成或提供配合的工作（包括合同、会议纪要约定内容以及设计变更等），如乙方拒绝完成或不能按合同要求完成的，应属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乙方承担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或由甲方安排其他单位完成，所发生的费用（另加15 %的管理费）从将支付或已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回，影响工期的责任由乙方负责。本第3条规定的违约金可以与本合同其他条款规定的违约金同时适用。

4、乙方迟延工期的，除因甲方原因或不能归责于乙方的客观原因，否则将按照延期违约赔偿金0.5 万元/日历天，最多不超过合同价的 5％予以工期处罚；逾期7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承担相应的逾期违约金。本第4条规定的违约金可以与本合同其他条款规定的违约金同时适用。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滞后10天以上的该合同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5、上述乙方应付赔偿费用（如有），甲方有权直接从合同款中扣除或直接向乙方进行追偿。

6、甲方无故未按合同支付工程款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合同金额的0.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 解决争议的方法**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1、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施工合同；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文件澄清纪要；

（4）投标书及其附件；

（5）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

（6）图纸；

（7）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8）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9）工程质量保修书；

（10）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11）双方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证明书

（12）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二条 其他**

1、双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协议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向另一方指定联络人手机或电子邮箱发送的短信或电子邮件亦视为已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或变更指定联络人，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原指定联络人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 无论邮件是否退回或拒收。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短信、电邮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以下邮寄地址、电子邮箱和联系人负责签收双方往来的所有邮寄件、电子邮件及书面函件：

甲方联系人: 手机: 电子邮箱: @sustc.edu.cn

乙方联系人: 手机: 电子邮箱: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本合同开头的地址为各自的邮寄送达地址。

2、本合同一式 份，其中甲方执5份，乙方执 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目录.**

投标人在编辑投标文件时，需要同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属于本节点内容的必须在本节点中填写，填写到其他节点或附件的将可能导致废标，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意：投标人不得缺漏项、不得修改工程量清单内容，如有修改，将导致废标。**

投标文件组成：

1、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3）投标函

（4）投标一览表

（5）工程量清单报价格式

（6）商务要求条款响应/偏离表

（7）公司情况介绍

（8）施工方案

（9）人员配备

（10）诚信情况承诺函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附：要求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境外人员无法提供身份证的，可提供护照）扫描件（正反两面）。**

|  |  |
| --- | --- |
| 身份证正面 | 身份证反面 |

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除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外，还须另置一份按“投标人须知”要求单独密封。**注：本格式不得擅自更改。**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联系电话： 手机：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要求必须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境外人员无法提供身份证的，可提供护照）扫描件（正反两面）。

|  |  |
| --- | --- |
| 身份证正面 | 身份证反面 |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除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外，还须另置一份按“投标人须知”要求单独密封。注：本格式不得擅自更改。

**三、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南方科技大学：

1．根据已收到贵方的招标编号为 的\_\_\_\_\_\_\_\_\_\_\_\_\_\_\_\_\_\_\_\_\_工程的招标文件，并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

2．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等有关规定，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标准和技术规范、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承诺：愿以

币种：

金额（大写） 元（小写） 元

的投标报价并按上述合同条款、标准和技术规范、图纸、工程量清单等的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必须接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标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5．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规定，并承诺一旦我方的投标出现的严重违规或涉嫌串通投标的情形而被评标委员会废标的，将自觉接受贵方暂停或者取消今后我方参加贵方其他任何工程投标资格的处理。

6．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工期，在 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投标人（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投标总价 |
|  |  |

投标人的总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限额，本项目预算金额为【190，973.02】元。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2、此表应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

3、此表应按“招标文件”要求与“授权委托书”一起单独密封于一信封内。

**五、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一）预算编制说明**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工学院N529会议室装修工程采购项目

（2）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建设单位：南方科技大学

**2.编制依据**

由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设计本项目施工图纸计算工程量；

**3.计价说明**

（1）工程量清单编排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取费标准按深建价[2018]25号，各项费率参照推荐费率计价，税率按建办标函[2019]193号推荐费率计价

（3）工料机消耗标准的依据：套用《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深圳市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深圳市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标准（2011）（2014机械）》等；

（4）材料价格：按照深圳市2021年第1期及以往《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价格，价格信息缺少的材料按市场价；

**4.工程预算造价：**

190973.02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2091.98元,水电费为149.60元，此两项费用为不可竞争费用。)

**（二）工程量清单**

**2.1 单项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工程名称 | 金额(元) | 其中 | | |
| 材料设备 暂估价 (元) | 安全文明 施工措施费 (元) | 规费 (元) |
| 1 | 工学院N529会议室装修工程 |  |  | 2091.9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2091.98 |  |
| 注：本表适用于单项工程招标控制价或投标价的汇总。 | | | | | |

**2.2 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汇 总 内 容 | 金额(元) | 其中： 材料设备暂估价 (元) |
| 1 | 分部分项工程费 |  |  |
| 1.1 | 装饰部分 |  |  |
| 1.2 | 安装部分 |  |  |
| 2 | 措施项目费 |  |  |
| 2.1 | 其中：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 |  |  |
| 2.2 |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 2091.98 |  |
| 2.3 | 履约担保手续费、赶工措施费 |  |  |
| 2.4 | 其它措施项目费 |  |  |
| 3 | 其它项目费 |  |  |
| 3.1 | 计日工 |  |  |
| 3.2 | 总承包服务费 |  |  |
| 3.3 | 发包人供应材料费 |  |  |
| 4 | 规费 |  |  |
| 5 | 不含税建安工程造价 |  |  |
| 6 | 应纳税费 |  |  |
| 6.1 | 增值税应纳税额 |  |  |
| 6.2 |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  |  |
| 7 | 含税建安工程造价 |  |  |
| 8 | 其中水电费（此费用为不可竞争费） | 149.6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含税建安工程造价=5+6 | |  |  |
| 注：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或投标价的汇总，如无单位工程划分，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 | | |

**2.3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适用于工程量清单计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 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元) | | |
| 综合 单价 | 合价 | 材料设备 暂估合价 |
|  |  | 装饰部分 |  |  |  |  |  |  |
| 1 | 011606003001 | 天棚面龙骨及饰面拆除 | 1.拆除原有铝扣板天花及龙骨 2.拆除废料回收折价 3.其它：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2 | 109.67 |  |  |  |
| 2 | 010103002001 | 废料外运 | 1.废弃料品种:综合考虑 2.运距:投标人自行考虑 3.其它：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车 | 1.000 |  |  |  |
| 3 | 011302001001 | 吊顶天棚 | 1.吊顶形式、吊杆规格、高度:配套吊杆 2.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配套龙骨及镀锌轻钢龙骨挂件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双层埃特板 4.刷白色乳胶漆 5.其它：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2 | 109.67 |  |  |  |
| 4 | 011304001001 | 灯带(槽) | 1.灯带型式、尺寸:悬挑式灯槽，外挑长度100mm 2.其它：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 | 35.22 |  |  |  |
| 5 | 011304001002 | 灯带(槽) | 1.灯带型式、尺寸:附加式灯槽，灯槽宽度300mm 2.其它：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 | 18.60 |  |  |  |
| 6 | 010810002001 | 木窗帘盒 | 1.窗帘盒材质、规格:双层埃特板 2.其它：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 | 10.59 |  |  |  |
| 本页小计 | | | | | | |  |  |
|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适用于工程量清单计价)**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 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元) | | |
| 综合 单价 | 合价 | 材料设备 暂估合价 |
| 7 | 011207001001 | 墙面装饰板 | 1.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竖向轻钢龙骨，U型安装夹（支撑架） 2.隔离层材料种类、规格:岩棉（超细玻璃丝棉） 3.基层材料种类、规格:12mm夹板垫条 4.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12mm厚布艺硬包 5.其它：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2 | 110.61 |  |  |  |
| 8 | 011207001002 | 墙面装饰板 | 1.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竖向轻钢龙骨，横向40\*40\*3方钢 2.隔离层材料种类、规格:岩棉（超细玻璃丝棉） 3.基层材料种类、规格:12mm厚阻燃夹板垫条基层 4.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12mm厚木质吸音板 5.其它：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2 | 37.50 |  |  |  |
| 9 | 010801001001 | 暗门 | 1.面层材料:15mm夹板垫条基层+12mm厚布艺硬包 2.暗门尺寸:以现场实际尺寸为准 3.其它：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2 | 2.37 |  |  |  |
| 10 | 011207001003 | 电子白板装饰外框 | 1.12mm宽1.0mm厚黑色拉丝不锈钢镶嵌框收口 2.1.0mm黑色拉丝不锈钢饰面底 3.电子白板装饰外框 4.其它：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2 | 2.50 |  |  |  |
| 本页小计 | | | | | | |  |  |
|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适用于工程量清单计价)**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 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元) | | |
| 综合 单价 | 合价 | 材料设备 暂估合价 |
| 11 | 011105006001 | 金属踢脚线 | 1.踢脚线高度:100mm 2.基层材料种类、规格:10mm厚阻燃夹板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1.0mm厚木纹不锈钢踢脚线 4.其它：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 | 44.47 |  |  |  |
|  |  | 分部小计 |  |  |  |  |  |  |
|  |  | 安装部分 |  |  |  |  |  |  |
| 12 | 030703011003 |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 1.新增铝质空调回风百叶（带调节阀）400\*600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个 | 5 |  |  |  |
| 13 | 030703011004 | 铝及铝合金风口、散流器 | 1.新增铝质空调百叶（带调节阀）500\*500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个 | 8 |  |  |  |
| 14 | 030702001002 | 碳钢通风管道 | 1.镀锌薄钢板矩形风管制作安装(咬口)大边长(mm)/壁厚(mm) 450以下 0.6 2.含管道保温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2 | 10.00 |  |  |  |
| 15 | 030404017002 | 配电箱 | 1.室内原有配电箱移位改至墙体暗装安装 2.墙体开洞电箱安装后周边修复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台 | 1 |  |  |  |
| 16 | 030411004003 | 配线 | 1.管内穿线：WDZRBV-2.5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 | 338.50 |  |  |  |
| 本页小计 | | | | | | |  |  |
|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适用于工程量清单计价)**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 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元) | | |
| 综合 单价 | 合价 | 材料设备 暂估合价 |
| 17 | 030411004004 | 配线 | 1.管内穿线：WDZRBV-4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 | 375.60 |  |  |  |
| 18 | 030411001001 | 配管 | 1.JDG20套接紧定式电线管沿砖混结构明敷(外径mm) 20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 | 225.70 |  |  |  |
| 19 | 030412001003 | 普通灯具 | 1.嵌入式筒灯22W 12001m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套 | 32 |  |  |  |
| 20 | 030412001005 | 普通灯具 | 1.300mm宽LED造型灯箱箱,48W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套 | 20 |  |  |  |
| 21 | 030412001006 | 普通灯具 | 1.LED灯带(灯条 520mm/条 15W)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 | 37.20 |  |  |  |
| 22 | 030404035003 | 插座 | 1.安全型插座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个 | 18 |  |  |  |
| 23 | 030404035004 | 插座 | 1.原有插座移位安装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个 | 2 |  |  |  |
| 24 | 030411006002 | 接线盒 | 1.接线盒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个 | 148 |  |  |  |
| 25 | 030413002001 | 凿(压)槽 | 1.刨沟槽及恢复20mm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m | 74.50 |  |  |  |
| 本页小计 | | | | | | |  |  |
|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适用于工程量清单计价)**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 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元) | | |
| 综合 单价 | 合价 | 材料设备 暂估合价 |
| 26 | 030904001001 | 点型探测器 | 1.烟感探测器拆除调整后安装 2.含管线调整与系统调试 5.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个 | 6 |  |  |  |
| 27 | 030901003001 | 水喷淋(雾)喷头 | 1.拆除原有喷头 2.镀锌钢管调整 3.安装隐藏式喷头 4.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个 | 12 |  |  |  |
| 28 | 030901003003 | 水喷淋(雾)喷头 | 1.新增隐藏式喷头 2.含镀锌钢管及支吊架 3.除锈刷油 4.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个 | 2 |  |  |  |
| 29 | 030502012001 | 信息插座 | 1.原有弱电插座点位调整 2.含管线调整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个 | 10 |  |  |  |
| 30 | 080807013001 | 拆除管道 | 1.地面外露线管及水管进行切割并封堵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 项 | 1 |  |  |  |
|  |  | 分部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页小计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2.4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金额(元) |
| 1 |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 2091.98 |
| 1.1 |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费率计算) | 2091.98 |
| 1.2 | 其他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按清单列项) |  |
| 1.2.1 | 临时围挡费 |  |
| 1.2.2 | 基坑内场地硬地化 |  |
| 2 | 履约担保手续费 |  |
| 3 | 夜间施工费 |  |
| 4 | 赶工措施费 |  |
| 5 | 冬雨季施工费 |  |
| 6 | 已完成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  |
| 7 | 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费 |  |
| 8 |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 |  |
| 9 | 二次搬运费 |  |
| 10 | 脚手架费 |  |
| 11 | 垂直运输机械费 |  |
| 12 |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 |  |
| 13 | 施工排水、降水费 |  |
| 14 | 专业工程措施项目费 |  |
| 14.1 | 室内空气污染测试 |  |
| 15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注：专业工程措施项目费可根据工程实际在本表中补充。 | | |

**2.5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 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元) |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 1 |  | 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费 |  | 项 |  |  |  |
| 1.1 | 011707006001 |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  | 项 | 1.000 |  |  |
| 2 |  | 二次搬运费 |  | 项 |  |  |  |
| 2.1 | 011707004001 | 二次搬运 | 1.二次搬运 | 项 | 1.000 |  |  |
| 2.1.1 | 60016-1 | 人力垂直运输费(自下而上) 檐高24m(8层)以内建筑物 |  | 元 | 1.000 |  |  |
| 3 |  | 脚手架费 |  | 项 |  |  |  |
| 3.1 | 011701B005001 | 活动脚手架 | 1.活动脚手架 墙面砌筑与装饰 | m2 | 302.980 |  |  |
| 3.1.1 | 60014-31 | 活动脚手架 墙面砌筑与装饰 |  | 100m2 | 3.030 |  |  |
| 3.2 | 031301017002 | 脚手架搭拆 | 1.安装工程脚手架 | 项 | 1.000 |  |  |
| 3.2.1 | 031106-37 | 电气设备安装工程脚手架搭拆费 |  | 100元 | 89.168 |  |  |
| 3.2.2 | 031106-40 | 建筑智能系统设备安装工程脚手架搭拆费 |  | 100元 | 1.602 |  |  |
| 3.2.3 | 031106-43 | 消防工程脚手架搭拆费 |  | 100元 | 13.657 |  |  |
| 4 |  | 室内空气污染测试 |  | 项 |  |  |  |
| 4.1 | 030113024003 | 室内空气污染测试 |  | 间 | 1.000 |  |  |
| 4.1.1 | 独立费 | 室内空气污染测试 |  | 检测点 | 3.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页小计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注：本表适用于以综合单价形式计价的措施项目。 | | | | | | | |

**2.6 规费、应纳税费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计算基础 | 费率(%) | 金额(元) |
| 1 | 规费 |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中的人工费 | 18.00 |  |
| 2 | 应纳税费 | 应纳税费合计 |  |  |
| 2.1 | 增值税应纳税额 |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发包人供应材料费 | 3.02 |  |
| 2.2 |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 增值税应纳税额 | 12.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六、****商务要求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 投标人响应 | | |
| 需求名称及需求说明 | 投标人  响应情况 | 是否有偏离  （填写有/无） | 偏离说明  （注明正/负偏离） |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说明：

1.本表中的《招标文件商务要求》来自于招标文件第三章第一节 “商务要求”，投标人须逐条填写在本表中，不得有任何遗漏，并对《投标人响应》下的三栏要求作出响应。

2.《有/无偏离》栏只需填“有”或“无”，填“有”的可以在其后《偏离说明》栏中作出说明。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注：本格式不得擅自更改。**

**七、公司情况介绍**

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2. 投标人通过相关认证情况

3. 投标人近三年主要销售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单位 | 合同金额 | 服务期限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说明：根据评分细则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人获奖情况

5. 服务网点

**八、施工方案**

**8.1项目总体概述及理解**

**8.2施工组织计划、进度等**

**8.3项目实施关键施工技术分析及解决方案**

**8.4拟采用设备**

**8.5施工质量保障措施及相关的违约承诺**

**九、人员配备**

本项目小组共 人

|  |  |  |  |
| --- | --- | --- | --- |
| **人员配备** | **姓名** | **学历** | **执业资格或专业等级** |
| 项目负责人 |  |  |  |
| 其他项目组成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

请提供拟派成员列表、相关证书及社保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或有效期内的劳动合同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十、诚信情况承诺函**

**诚信情况承诺函**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致：南方科技大学

我司参加贵校 （项目名称、编号）招标项目投标，在此郑重承诺：

1、我司不存在下列情形：

* 1. 被纪检监察部门立案调查，违法违规事实成立的；
  2. 未按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3. 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提供有误导性的文字、图片的；
  4. 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5. 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6. 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7. 恶意投诉的；
  8. 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9. 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10. 履约检查不及格或评价为差的；

（十一）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情形。

2、我司已清楚理解：如我司作出虚假承诺，我司的投标将被作废，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同时还会被贵校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此外，贵校还有权提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我司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注：本格式不得擅自更改。**